

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川机电院〔2022〕22号

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开展2022年汛前防汛检查及应急演练相关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二级单位、部门：

根据攀钢运营改善部〔2022〕21号文件《关于开展2022年汛前防汛检查和责任制落实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：

一、安全保卫部

1、完善“防汛减灾暨地震应急疏散演练”方案（4月13日前完成并通过OA系统通知学生处、教学系）；

2、完善防汛抢险组织机构，安排落实抢险队伍，及时更新人员名单及联系电话（4月10日完成）；

3、加强对排洪沟、渠、涵、沉沙池、挡水坝等防汛设施巡查力度（整个汛期）；

4、对易发生山体崩塌、滑坡、泥石流、地质沉降（塌陷或裂缝）等重点区域巡查、监测，动态掌握变化趋势，提前做好相关应急准备工作，并做好检查及监测监护记录（整个汛期）；

5、拟定4月15日下午14:40组织马家田校区各宿舍全体学生开展应急演练（含地震疏散演练），做好演练记录；（注：根据省、市新冠肺炎疫情情况实时调整）。

二、后勤管理处

1、检查清理和补充防汛物资及装备并完善台账（4月10日前完成）；

2、负责对排洪沟、渠、涵、沉沙池、堡坎、沉降裂缝等防汛设施、安全隐患进行清淤清障、修补（4月25日前完成）；

3、对变配电站所、电缆沟、输电线路、避雷设施等进行检查，并做好供电设施的继、绝保试验等工作（4月15日前完成）；

4、组织安排抢险队伍，其中包括物资供应人员安排、车辆安排，抢险维修人员安排落实名单及联系电话（4月10日前完成）。

三、学生处、教学系

1、配合安全保卫部进行应急演练；

2、落实组织、引导学生疏散的责任人名单，名单要落实到各宿舍同时细化到楼层、寝室（本名单同时应用到地震、消防等疏散演练中），名单本部门留存（4月10日前完成）；

3、做好学生疏散演练前的宣传动员与组织工作，避免引起

恐慌（演练前完成）。

四、其他各系处部室

1、积极配合以上相关部门的工作；

2、发挥“人人为安全、人人要安全、人人有安全”精神，主动加入汛期隐患排查工作，如发现存在隐患，立即报相关部门处理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、各相关部门根据本方案按时间节点认真完成相关任务；

2、未切实认真落实相关工作的部门、个人将根据《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（攀钢党校）2022年度专项考核细则》（川机电院〔2022〕15号）及《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安全管理考核办法》（川机电院〔2022〕41号）进行绩效考核。

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

2022年3月16日